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張先生簡歷如下：

張英健先生，一九六四年出生，五十八歲，碩士學位，高級工程師職稱，現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哈爾濱電氣集團有限公司(「HPE」)董事、黨委副書記。張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熱能工程系燃氣輪機專業，取得學士學位，後於哈爾濱工業大學獲得碩士學位。張先生歷任哈爾濱電站設備進出口公司項目處副處長，哈爾濱電站工程有限責任公司計劃財務部副經理、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等職務。二零零七年九月任哈電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二零一三年一月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二零一三年三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二一年一月)高級副總裁。二零二二年七月起任哈電集團公司董事、黨委副書記，二零二二年八月起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

除上文披露者外，(i)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ii)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張先生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定義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iv)張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無任何關係。

此外，張先生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歡迎張先生再度加入本公司董事會。

張先生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後，董事會人數已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曹志安先生、吳偉章先生及張英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賀禹先生、胡建民先生、陳國慶先生及唐志宏先生

張先生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委員後，各董事會成員在各專門委員會中所擔任的職位如下：

張先生	曹志安	吳偉章	張英健	賀禹	胡建民	陳國慶	唐志宏
主任委員				委員	主任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主任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主任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張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召開董事會會議，

決定委任都先生為本公司高級副總裁、于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有關任職自本公告發佈之日正式生效。

都先生及于先生簡歷如下：

都興開先生，一九六七年出生，五十五歲，學士學位，教授級高級會計師職稱，現任本公司黨委常委，哈電集團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常委。都先生畢業於東北工學院管理工程系工業會計專業，取得學士學位。都先生歷任鞍鋼計財部資本運營處副處長、處長，鞍鋼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總經理，鞍鋼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及鞍鋼集團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等職務。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任鞍鋼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資本運營部總經理，二零二一年二月兼任鞍鋼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二零二二年七月起任哈電集團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常委，二零二二年八月起任本公司黨委常委。

于龍先生，一九六五年出生，五十七歲，碩士學位，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職稱，現任哈爾濱鍋爐廠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于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熱能工程系熱能工程專業，取得碩士學位。于先生歷任哈爾濱鍋爐廠有限責任公司設計處副處長、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本公司蒸汽發電事業部黨委書記、常務副總經理等職務。二零一八年一月任本公司蒸汽發電事業部黨委書記、總經理，二零一九年三月任哈爾濱鍋爐廠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二零二二年七月起任哈爾濱鍋爐廠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

承董事會命

王 偉 章 代 理 職 務

公司秘書

m

中國，哈爾濱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志安先生、吳偉章先生及張英健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賀禹先生、胡建民先生、陳國慶先生及唐志宏先生。